附件6

**附件栏目填写说明**

1.“姓名”栏中应填写户籍上惯用的名字，少数民族干部的汉字姓名要固定，不能用同音字代替。

2.“出生年月”栏中应在其中附件2、3、4、5格式为“1998年5月”。

3.“民族”栏填写加上“族”，如“汉族”。

4.“籍贯”一律按现在的行政区划填写，要填写省和县(区) 级，例:“广东梅县”，“省”、“县(区)”二字略去; 直辖市则直接填写市名，如“上海”。

5.“政治面貌”主要是: 中共党员、共青团员。

6.“学院”栏应填写学院全称，如“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”。

7.“班级”栏应填写“年级+专业（简称）”，如：2017级会计1班。

8.“职务”和“担任主要职务”栏中担任两项以上职务的只填写主要一项。

9.“主要事迹”栏中填写格式为：xxxx年xx月，在某地做某事。

10.“奖惩情况”栏中获奖情况填写格式为：xxxx年xx月，获某地（获奖单位）奖项（获奖名称）。

11.“年级”栏格式为：“2017级”。